

淡江大學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

課程名稱	稅務法規	授課 教師	何志儒 Ho, Jhy-ru
	TAXATION LAW		
開課系級	會計三A	開課 資料	必修 單學期 3學分
	TMAXB3A		
學系(門)教育目標			
<p>一、精實會計專業。</p> <p>二、提升資訊技能。</p> <p>三、整合多元領域。</p> <p>四、重視倫理道德。</p> <p>五、增進人文素養。</p> <p>六、建立國際視野。</p> <p>七、養成宏觀未來。</p>			
學生基本能力			
<p>A. 財務報告編製能力。</p> <p>B. 財務報告分析能力。</p> <p>C. 財務報告查核能力。</p> <p>D. 成本計算及分析能力。</p> <p>E. 管理決策能力。</p> <p>F. 資訊科技應用能力。</p> <p>G. 溝通協調及團隊合作能力。</p> <p>H. 社會責任及職業道德素養。</p> <p>I. 社會責任及職業道德素養。</p>			
課程簡介	<p>本課程係單一學期課程。課程內容包含稅捐基本概念；租稅法意義與原則；所得稅；營業稅；遺產與贈與稅；財產稅及稅捐稽徵與行政救濟。希望同學能藉由本課程了解中華民國現行稅務相關法規與實務應用，同時也可以因應同學日後參加各項與稅法有關的專業考試。</p>		

	<p>Brief Introduction of Course Contents :</p> <p>This course is for one semester that includes principle of tax, income tax, business tax, estate tax and inheritance tax, and others. The goal for this class is to expect all students in this class can understand the recent development and the regulations of Taiwan tax law and practice. We would like to introduce some tax regulations and practice that used to be applied in related examinations.</p>
--	---

本課程教學目標與目標層級、學生基本能力相關性

一、目標層級(選填):

- (一)「認知」(Cognitive 簡稱C)領域：C1 記憶、C2 瞭解、C3 應用、C4 分析、C5 評鑑、C6 創造
- (二)「技能」(Psychomotor 簡稱P)領域：P1 模仿、P2 機械反應、P3 獨立操作、P4 聯結操作、P5 自動化、P6 創作
- (三)「情意」(Affective 簡稱A)領域：A1 接受、A2 反應、A3 重視、A4 組織、A5 內化、A6 實踐

二、教學目標與「目標層級」、「學生基本能力」之相關性：

- (一)請先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前述之「認知」、「技能」與「情意」的各目標層級，惟單項教學目標僅能對應C、P、A其中一項。
- (二)若對應「目標層級」有1~6之多項時，僅填列最高層級即可(例如：認知「目標層級」對應為C3、C5、C6項時，只需填列C6即可，技能與情意目標層級亦同)。
- (三)再依據所訂各項教學目標分別對應該系「學生基本能力」。單項教學目標若對應「學生基本能力」有多項時，則可填列多項「學生基本能力」(例如：「學生基本能力」可對應A、AD、BEF時，則均填列)。

序號	教學目標(中文)	教學目標(英文)	相關性	
			目標層級	學生基本能力
1	希望同學能藉由本課程了解中華民國現行稅務相關法規與實務應用，同時也可以因應同學日後參加各項與稅法有關的專業考試。	The goal for this class is to expect all students in this class can understand the recent development and the regulations of Taiwan tax law and practice. We would like to introduce some tax regulations and practice that used to be applied in related examinations.	C3	FGH

教學目標之教學策略與評量方法

序號	教學目標	教學策略	評量方法
1	希望同學能藉由本課程了解中華民國現行稅務相關法規與實務應用，同時也可以因應同學日後參加各項與稅法有關的專業考試。	課堂講授	出席率、期中考、期末考

授課進度表

週次	日期	內容 (Subject/Topics)	備註
1	09/13	介紹本學期課程內容及用書	
2	09/20	稅捐基本概念	

3	09/27	租稅法意義與原則	
4	10/04	綜合所得稅	
5	10/11	綜合所得稅	
6	10/18	營利事業所得稅	
7	10/25	營利事業所得稅	
8	11/01	最低稅負制	
9	11/08	所得稅之稽徵	
10	11/15	期中考試週	
11	11/22	營業稅	
12	11/29	營業稅	
13	12/06	遺產及贈與稅	
14	12/13	遺產及贈與稅	
15	12/20	地價稅及土地增值稅	
16	12/27	房屋稅及契稅	
17	01/03	稅捐稽徵與行政救濟	
18	01/10	期末考試週	
修課應 注意事項			
教學設備	電腦、投影機		
教材課本	租稅法 王建煊編著		
參考書籍	財政部 稅法輯要		
批改作業 篇數	篇（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		
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	◆平時考成績： % ◆期中考成績：45.0 % ◆期末考成績：45.0 % ◆作業成績： % ◆其他〈出席〉：10.0 %		

備 考

「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網址：<http://info.ais.tku.edu.tw/csp> 或由教務處
首頁〈網址：<http://www.acad.tku.edu.tw/index.asp/>〉教務資訊「教學計畫
表管理系統」進入。

※非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請使用正版教科書，勿非法影印他人著作，以免觸法。